

江道賣國鉄証

前言

編者

我們兩年七個月的英勇抗戰，使得敵人深陷泥潭，誰也不能否認，只有無恥的漢奸汪逆精衛却偏昧着良心，抹煞事實，和敵人配合着大演雙簧醜劇。敵人在幕後唱着「建設東亞新秩序」的怪腔，汪逆却在前台符合節拍地做着所謂「和平救國」的把戲。自己送給敵人牽着鼻子走，還要強勸世人和他同流合污，便其粉墨登場，暢遂私慾。這種人早為中外人士所共棄，本來不值一提；只是他近來愈弄愈糟，愈演愈醜，去年十二月卅日竟在上海和敵人簽訂了賣國密約。這一個大陰謀，關係我們整個國家民族的生存，和世界前途的禍福，我們却不得不一致加以否認和聲討。

揭發日汪密約的高宗武和陶希聖，他們原為汪逆最重要的幹部，因看汪逆之迷途日遠，竟簽下如此的賣國條件，受了良心的苛責，遂幡然悔悟，公開脫離汪之賣國路線，並揭發汪之陰謀。汪之賣國精神日益加深，這在中外有識之士，尤其是我們最高領袖蔣總裁，早已料到，並不感覺什麼震驚，但在汪逆和敵人方面真是晴天霹靂，橫遭着一個嚴重的打擊了。

論其約文，都凡六件：計「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一件，共四條。又附：「調整日支新關係之原則」二件共五條；及「日支新關係調整要項」一件，內分三目，共廿二條。另「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附件」一件，內分五目，共廿四條，此外尚有去年八月下旬汪逆送交敵方

之「新政府成立前所急待於日方者」三件，共六條。十月中旬，敵方答復文三件共五條。綜其內容要點：一，以中日「滿」防共軍事協定爲前提，並基於「共同維持治安」，中國承認日本華北及蒙疆軍事上政治上的特殊地位，日本陸軍得在華北蒙疆及揚子江下游繼續駐屯，日本艦隊得在長江沿岸及華南各島嶼繼續停泊，舉凡日本駐兵區內所有鐵道，航空，通訊及主要港灣水道，日方並享有要求權監督權。二，以中日經濟提攜爲原則，中國承認日本在華北，蒙疆及揚子江下游盡量取得其所需的物資，並開發及利用所有之資源。三，中國承認「滿洲帝國」，由中日「滿」三國協力建設「東亞新秩序」，並「全般的講求互助連環之手段」，實行「渾然相提攜」。不但宣傳與教育，就是政治外交和貿易，足以破壞相互友誼者，亦永遠禁絕之。四，中國政府及軍隊，應聘任日本顧問和官吏；中國文化的創造，應與日本「協合」；中國經濟開發，乃至於關稅，航空，通信，氣象測量，均應請日本「合作」。簡直中國的一舉一動，都被控制；一草一木，都被攫奪；甚至子子孫孫，也永遠不得翻身。支離奪取，整個吞滅，較前此之廿一條件，更苛酷萬倍！而在逆所斤斤者乃在於稅收存放，借支款項，以及京滬通行證之發給，南京憲警權之行使，賣風求榮，恬不知恥，且更敢於一月十六日再電總裁妄倡局部和平，喪心病狂，無過於此。倘秦檜，劉豫，張邦昌，袁世凱等有知，當亦自愧不如，甘拜下風了！

總裁爲上項密約特於一月廿三日發表告軍民書及友邦人士書逐條加以駁斥，指出敵人的

陰謀：所謂「善隣合作」，就是「日支合併」；所謂「共同防共」，就是「永遠駐防」；所謂「經濟提攜」，就是「經濟獨佔」。並痛陳數義：（一）此項協定比廿一條件兇惡十倍，將中國內政，外交，軍事，財政，經濟，貿易，交通，航空，資源，教育，文化等悉置於日寇箝制之下，但其對內對外，決不能發生絲毫效力。（二）敵顯欲排斥各國在太平洋上的權益，且已進而威脅各國領土的安全，各國應共同合作，一致援華，制止侵略。（三）汪逆和平運動及其他一切陰謀詭計，均不外為敵造滅亡中國之路與圈套。（四）敵進退均死路，我應一心抗戰，消滅敵軍，同時消滅寄生的漢奸。現在全國軍民無不同聲討逆，抗戰勝利，建國成功，確已不遠。

無論汪逆唱的是局部和平，還是全部和平，都是賣國亡國，鐵證所在，千嘴莫辯。那喪心病狂的賣國密約，我相信前綫將士看了，如奉討逆檄文，更加英勇抗戰；後方民衆看了，一目了然汪逆的全盤罪狀，益勵同仇敵愾；友邦上下看了，如接敵國通牒，定必加緊援華；盲從的人看了，亦必恍然澈悟，如夢初醒，痛感回頭是岸。總之，敵偽一切的一切，現在都已大白於天下了。此後什麼和平，什麼秩序，什麼調整，什麼親善，讓他們自己去違心而談，我們聯合世界上有正義感的民族澈底把他撲滅好了。謹編此冊，願中外人士共勉之！

陳委員身爲抗日軍官

蔣委員長爲日汪密約告全國軍民書

四

近日中外各報所披露的汪逆賣國文件，有「日汪」在上海簽定，而由犬養健攜回東京的「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以及汪逆向敵方提出成立偽政府的必具條件，和敵方的答覆。這幾個文件，全國同胞披閱之後，對敵閥與汪逆的陰謀奸計，必有更進一步的認識，由這幾種文件的披露，我們可以明瞭敵偽雙方這幾個月來祕密進行鬼蜮勾結的一般，我們可以察知敵僞在一月初所謂「興亞院」開會討論的內幕，我們更可以由此認識汪逆裝腔作勢，做盡討價還價姿態，以及他賣國行爲的狡狠。

在我們未曾見到這個文件以前，我們早知道汪逆不惜將國家和世代子孫的生命，奉送給敵國的。現在這個文件是披露了，我們可請全國同胞鄭重注意這個文件的內容。再閱我在前年十二月指斥「近衛聲明」的演講，再拿所謂「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和「近衛聲明」作一個對比，就可以知道我在一年多以前批評近衛聲明時所說的「日本真正之所欲，乃在整個吞併我國家，與根本消滅我民族」，以及「近衛聲明是敵人整個吞滅中國，獨霸東亞，進而征服世界的一切妄想陰謀的總自白」。這幾句話，到今日來看，更可以證明爲正確，絕不是過甚其詞。我曾告訴大家，近衛聲明骨子裏暗藏着機械利刃，現在機械一動，鋒刃畢露。這個「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把近衛聲明「東亞新秩序」的一字一句，都具體化了。這一個敵僞

協定，比之廿一條兇惡十倍，比之亡韓手段更加毒辣，我敢信稍有血氣稍有靈性的黃帝子孫，中華國民，讀了這一個文件，必定要髮指眦裂。

我首先請大家注意所謂「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及其附件。汪逆一年來尾隨着敵人視顏向世界標榜的，不是所謂無害於中國獨立自由的和平嗎？他不是津津樂道所謂「善鄰友好」「共同防共」，「經濟提攜」，以為無傷于中國的獨立生存嗎？現在我們大家從他們簽定的條件中，可以看出這三個特別用語的意義。我再給他簡單明白的拆穿了：牠所謂「善鄰友好」，就是「日支合併」；所謂「共同防共」，就是「永遠駐防」；所謂「經濟提攜」，就是「經濟獨佔」。這就是近衛聲明中所希望於汪兆銘將要成立的「更生中國」，亦就是「奴隸的中國」的要綱。這就是敵國給他「分担建設新秩序職責」，以及分担「支解中國自身」的任務。試想世界上兇徒殺人，強迫被殺者引頸就戮，也就夠兇暴了；還要在行使解剖手術的時候，強迫被支解者自剝其肝腑，這不是往古來今破天荒的駭聞嗎。這個文件內容的狠毒，我不屑一一列舉，祇大略舉其要點：

(一) 請看他的原則包含些什麼？第一：就是要在「建設東亞新秩序」理想之下，相互善鄰而「結合」，設定「日支滿」三國一般的提攜。善鄰友好而至於「結合」，這不是「日支滿不可分」的實現嗎。「東亞協同體」成立之日，不就是中國獨立國家的滅亡嗎。其次就是劃華北及蒙古（原文是蒙疆）為國防上經濟上強度結合地帶；而在蒙古特別設定軍事政治之

特別地位。試問這所謂的國防是誰的國防？中國的領土上要為日本的國防作成強度結合，設定特殊地位，這樣的中國，還能算是一個獨立國家嗎？其次是在「長江下游要設定經濟上強度結合地帶」。這「強度結合」是什麼？是膠呢？是漆呢？還是所謂「混然一體不可分呢？」明白些說，你的就是我的；再明白些說，中國的都是日本的，凡是中國所有的一切，日本都應該據而有之罷了。再其次是華南沿海島嶼，設定特殊地位，從此閉鎖中國，不許與海外自由交通，使我們南疆的屏藩，變為東夷進犯南洋的踏脚板，變為日本在太平洋與印度洋上對歐美作戰的根據地，這些都是一日支新關係調整中不可違背的原則，而這些具體事項，還要在其他附件作更詳細毒辣的規定。

（二）先從「善鄰友好」說起。其條款內所載者：一則曰「渾然相提攜」，二則曰「全般的講求互助連環之手段」。「連環」的意義，我曾比之于牽我們子孫入十八層地獄的鎖鍊，想大家必能回憶。至于「渾然相提攜」，真是日本最近特創的新語。汪兆銘說「近衛聲明輪廓明白」，而敵寇所要的是「渾然」。汪兆銘機關報老着面皮說「經濟合作有範圍，有限度」，而敵寇答之以「渾然」。「什麼是「渾然」呢？中國文字內有「渾然無迹」的成語，及「一切分模糊而記憶不起的叫作「渾忘」；所謂渾然，祇是無畔岸無蹤影的意思。提攜到了相互之間無限無影迹，除非是「合併」。這不是整個吞噬的說明嗎。

（三）要偽組織先承認「滿洲帝國」，而後中國領土主權由日滿來尊重。試想承認了偽

滿，還說是尊重中國領土及主權，而中國的領土和主權，還由宰割出去的偽滿傀儡來尊重。這是戲弄呢，還是侮辱呢？

(四)不但宣傳與教育，就是政治外交和貿易，足以破壞相互友誼者，不獨現在，即將來亦禁絕之。換一句話說，中國境內凡有不便於日本者，一概永遠禁絕之。

(五)對於第三國關係，「不採取違反相互提攜的基調之措置」，這就是叫中國的外交權，從此整個聽命於日本，不許有自由獨立之餘地，這是不是完全夷中國於日本的附庸？此外還要派遣顧問於「新中央政府」，強度結合地帶及其他特定區域，這就是要對中國層層配置監視人員。

(六)協力於文化融合與創造，這就是從此不許中國有獨立的文化，不許中國人在文化上自己有創造。

(七)再看所謂「共同防衛」事項之內所載的，不僅是「共同防共」，還要協力於共通治安的維持。這「共通的治安」的新名詞，就是要把整個中國變為日兵駐防區域的註解，就是駐兵於全中國任何地點的張本。

(八)於是說到「防共」：就圖窮七見的說，要駐兵於華北及蒙古各要地；於是還要結成防共軍事同盟；於是還須中國承認日寇艦船部隊得在長江沿岸特定地點和華南島嶼長期停泊。因為這些地點離日寇的假想敵的蘇聯太遠了，不能應用到「防共」三字上來，所以在上

文要製造『共通的治安之維持』的一句話來應用；而駐兵區的鐵道，航空，通訊，主要港灣水道，日方還保留着軍事上的『要求權』和『監督權』。至于中國本國之軍警配置及軍事設施，要限至最少程度；而且這個最少程度的軍警建設，還要由日本派遣顧問協力行之。試問什麼是『協力』？監視而已，支配而已。

(九) 再看看所謂經濟提攜的內容怎麼樣？首先是要『互助連環』；其次要『經濟結合』，整個掠奪中國的經濟，甚至中國財政經濟政策，乃至關稅及海關制度之建立，都要受他的支配，受他的限制，受他的統制。

(十) 關於資源開發，關於關稅交易，關於航空交通通訊和氣象測量，均要以便利日本的援助協力和物資需給的主旨，締結所要之協定。

(十一) 其資源的開發和利用，在華北內蒙要與日本以特殊的便利；又在其他地域，關於特定資源，也要給日本以所要之便利。而其所謂全國交通協力之重點，乃包括整個中國之航空，華北（包括隴海綫在內）之鐵道，中日之間及中國沿海之海運，長江水運，及華北與長江下流之通訊等等。

以上種種就是日本要將中國所有的一切，囊括以盡，使我們同胞人人的衣食住行，都要受他日本的支配，而毫無自由的餘地。

上述各項，他們還恐未能列舉完備，在備考欄內更規定須與日方密切協議，以為隨時要

求的張本。除此以外，還有規定僞中央與南京華北及蒙疆三傀儡組織的關係，內容甚爲瑣細；而其最令人注目者，便是廈門與瓊州島，特別各列爲一條。廈門要設爲特別行政區域；而「海南島」上，要承認日本之特殊地位，使之有權處理航空通訊海運之事項，和國防必需資源之開發利用事項。這還不如乾脆的說，廈門與瓊州島是要永久割讓于日本就完了麼！而其沒有明舉的，還有所謂華南沿海特定之島嶼。我們須注意，這就是日本決心掀起太平洋上的風浪。要以我神聖疆域之資源，黃帝子孫的血肉，作他南進北進冒險並舉的資本。

綜觀這一個密約，較之民國四年日本向袁世凱所提出的二十一條，不知要廣泛毒辣到多少倍！這個賣國條件，如果見之於實行，中國就陷於萬劫滅亡！四萬五千萬黃帝子孫，真無噍類！而東亞與世界的禍福，更不知伊於胡底！可是喪盡天良的漢奸汪兆銘，竟於去年十二月卅日欣然簽字在這萬劫不復的賣身契上，請問全國同胞：這是和平呢，還是賣國呢？這是「國交調整」呢，還是亡國條件呢？由這個條件的實行，中國的獨立自由是由此確保呢，還是從此永遠斷送淨盡呢？

尤其令人痛憤的，請全國同胞再看一看汪逆的卑劣無恥到如何的地步：在他向敵方提出的「新政府成立前所急望于日方者」一個文件中，他所認爲「中央政府成立之必具條件」是什麼？對於國家民族生死存亡的領土，主權，行政等等，他一切都可以不管，而所爭者乃是四千萬元款項之借支，以及關稅之存放與統稅鹽稅之轉移。明白的說，汪兆銘向敵人所要求

的，第一是錢，第二是錢，第三還是錢，有了錢就可以一概不爭。此外他所要請者，就是開放京滬間長江之一段，再其次京滬間的通行證問題和憲警檢查權。以爲有此數項，便可以保障他個人的安全。大家知道，狗偷鼠竊，總是賊胆心虛；何況汪兆銘的生平是這樣一個患得患失反覆無恥的脚色！他要求長江開放，何嘗是專爲欺騙英美諸國！要求通行證和憲警權，何嘗更奪其他目的！實在是準備戰敗了時，他可以從海上陸上脫走。因此這三項，第一是要命，第二是要命，第三還是要命。有了錢，有了命，他就可安心作傀儡。所以除此而外，便可以一概不爭。祇是對於這兩點一定要低聲下氣，向敵人請求。還飾其詞曰，要「變更人民觀感，改善人民心理」，他拿我們同胞當了什麼人！可是日本方面最後的答覆是很簡單的，就是動用四千萬元一層，「必須日支新關係調整之原則及其他過渡辦法，得到確約時，則有設法以副尊意的準備」。對於關稅收入還是仍舊要存放正金銀行；而華北及內蒙部份，還要另外保留。關於長江開放，乾脆的拒絕了。關於通行證與憲警檢查，要在適應治安狀況等現地之實情，而由日支雙方之關係官憲協議再定。我們要注意敵方所謂「得到確約」一句話，就是要汪賊簽訂了「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賣國條件，給了他永不反悔的保障，才付過這四千萬元賣國的款項。我們由此可以知道汪賊所以要在十二月三十日滿盤承諾的緣故，我們由此可以知道十一月十二兩月間上海漢奸報紙徬徨焦灼，裝腔作態的內幕了。

漢奸們粉飾場面的伎倆，畢竟敵不過他主子的壓力。畏懼逡巡的心理，畢竟戰勝不了他

袍笏登場的私慾。奸逆的醜惡心事，祇看這幾個文件已不必待我再加闡明了。我只是提醒現在還有極少數過于忠厚專以君子之心度小人之腹的同胞們，不免迷惑于汪逆過去甘言欺詐的煙幕彈的，讀了這幾件從他自己內幕裏揭出來的文件之後，請問作何感想？敵閥和漢奸本來是臭味相投，沆瀣一氣，分不出誰先誰後的。我們如果說敵閥來勾引漢奸，也更可以說是敵閥的妄行狂想，是受了賣國漢奸的教唆與鼓勵。試看這一年以來敵國內部由近衛而平沼，由平沼而阿部，由阿部而米內的換來換去，脫不了少壯軍閥的掌握。現在敵國新聞登場，米內首次的談話是要援助「新中央政府」的產生，而劈頭一語却是籲請「全國有一致團結，以建立東亞新秩序的必要」，這可以看出敵國政界和民間都有不一致的實情，可以知道敵國之內也還存在着不少頭腦清楚的份子知道這樣滅人國家的狂妄企圖，結果必陷日本自身的滅亡的，無論少壯軍閥是怎樣的蒙上欺下，畢竟掩不住敵國內部的矛盾與不一致。可是這一個不一致並不關于傀儡政權的成敗。我在幾個月前早經斷定，漢奸偽組織是遲早要出現的；我又說無論敵人製造幾十個偽組織，無論這種偽組織假借任何名義，吾人只認爲日本之奴隸，其對內對外決不發生絲毫效用，亦決不能損害我黨國的毫末。

我們都知道：一個人既作漢奸，存心賣國了，必然會賣絕他祖宗和子孫，所以對他的賣國條件，我們並不如何驚異。我們今天要說的有二：

第一：四萬五千萬同胞抱定決心，保障中華民國的獨立生存，任何力量，任何詭謀，絕

對亡不了我們中國。可是這一次汪逆賣國文件的披露，畢竟是有重要的意義。如果不是他的內部有人發動天良，把這個密約公佈于世，我們斷定不論敵閥和漢奸必定要遮掩其全部或少其一部，以蒙住世人的耳目的；而喪失靈魂的汪逆，還要繼續着對我們一般忠厚同胞，花言巧語，不斷的來欺騙。現在這個密約何時遞交，何時簽字，何時帶回敵京，以及敵閥如何頤指氣使的脅迫，如何涕淚縱橫的誘騙人民，都揭破了。人證也有了，物證也有了，汪賊與敵閥雖欲抵賴，也無從抵賴；雖欲改竄掩飾，看他又如何改竄掩飾。這可以讓我們同胞知道：汪賊的所謂和平運動，是不是賣國運動；更可以知道，由近衛聲明「東亞新秩序」所推演出來的毒計，畢竟是怎樣的險惡。如果我們不堅決抗戰，使敵軍崩潰，使敵閥消滅，不但中國國家和民族將皮骨無存；就是太平洋有關各國，也將要陷于不能倖免的劫運。這可以讓世界各友邦知道敵國在偽裝媚美親俄與各國外交的姿態之下，是掩藏着怎樣的野心，是在同一時間進行着如何的工作。這也可以讓敵國民衆知道，他們軍閥是怎樣的認識自己兵力不夠，要涕泣哀求的假手漢奸來結束中日戰爭；而一方面又是如何的卑劣狂妄，以日本的國運為孤注，來對世界作更大的冒險。我們全國抗戰有堅強無比的決心，可是我們時時刻刻系念着我們淪陷區域內受盡偽組織壓迫欺騙的同胞。我知這漢奸國賊施行欺騙的對象，是始終集中於我們海內外忠厚同胞，尤其是在淪陷區內同胞身上的。這一年以來，汪兆銘到處散播奸言，講什麼「和平無望，我也跟着殉國；如果和平有望，而和平條件無害于中國之獨立自由，為

什麼不可講和平」；又說什麼「日本所求祇是經濟合作」；又說什麼「日本以道義觀念代功利思想，不以戰勝者自居，且有同憂患之誠意」；又說什麼「日本輿論主張尊重中國之主權與獨立」；又說什麼「日本若要滅亡中國，可以全力繼續作戰便了，何必更有託詞」。我們同胞中間存心過于忠厚的聽了他這些話，或不少為其所麻醉，似乎覺得其事可疑，而其言或非無因的樣子。現在他狡毒貪污的本來面目，隨着賣國文件一齊揭露出來了。我們同胞想一想，汪兆銘翻來覆去所說的「老實話」，那一句不是絕對的謊話。他假作慈悲關心同胞痛苦的蜜語甘言，原來就是要騙我們同胞世子孫，踏入萬丈深淵，為敵作帳的慣技。他自謂「一年以來用盡心力和日本朝野開誠討論」的「和平方案」，現在分明擺在國人的面前，就是這樣的一個方案。我們同胞這就可以明白汪兆銘一年以來所用盡心力的，無非是替敵閥建造滅亡中國的陷阱，替敵閥構築陷死中國國民的圈套。

大家當還記得，他在去年七月九日對海外的廣播，他不是說「兩國交戰，都是先停戰，後講和，由停戰而議和，由講和而撤兵。交戰形勢依然存在，撤兵從何說起」！拿這一套說法，替敵閥來勸誘來辯護嗎？他不是還到了廣州，坐在敵軍司令部裏，說要實行廣東的局部停戰嗎？同胞們想一想，自去年以來我們前綫幾次血戰，愈打愈強，現在連汪兆銘漢奸機關報「中華日報」，也可以藉着前綫將士的犧牲來說幾句騙人的硬話，像所謂「日本希望和平，乃出發于不能擊敗中國」等等一類話的時候，敵閥所探懷而出擲交漢奸迫令簽訂的，還是

這樣一個「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如果真像汪兆銘所說的先停戰後講和，那還甚麼和可講呢？一經停戰，還不是無條件的要中國投降就完了嗎？還不是將這個「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更加可以用狎獠的面目放胆無忌的擲了出來，要你承認嗎？那還有什麼撤兵不撤兵可講呢？唯其我們全國一致沒有人上他的當，所以汪兆銘只好千辛萬苦的在偷偷摸摸中間和敵閥私訂這種賣國契約。當他的主子不肯交付四千萬元借款的時候，便從他的機關報裏發出「吾等又何必組織中央政府，豈吾等亦將淪為漢奸之流乎」一類的呼聲。這足以證明祇要我們同胞意志堅定，汪兆銘的賣國奸謀是斷然沒有法子稱心遂願而成功的，敵閥也沒有法子實現他這樣狂妄的毒計的。汪兆銘簽訂這個密約以後，他再將打算如何做呢？敵閥又將採取怎麼樣的手段呢？這都是我們全國同胞心中所必然引起的問題。但我以為這些都不重要，不值得注意，只要我們守定一貫不變的國策，堅強抗戰，自然能夠以最後勝利的光明，衝散這種鬼蜮憧憧的黑影。

先說汪逆罷。汪逆在這個賣國契約將近簽訂的時候，他躊躇滿志極了！先是他的機關報「中華日報」說什麼「全面講和不能實現，除了以局部的和蘄致全面的和以外無辦法」；繼而汪逆自己在去年十二月廿九日又發表了一篇豔電書後說：「目前所餘的問題，只是和平原則能否完成的問題」；又說：「具體和平條件的能否獲得，有待於和平運動獲得之後，且其實現，亦有待於和平運動」。這一半是他還想掩飾其秘密簽字的事實，一半也是他要仰望他主子

的顏色。所以他今天以後，必然還是致力於他的所謂「和平運動」，就是想「以局部的和斬致全面的和」。他一定想拉攏醜類，組成偽府，盜竊名義，作為執行這個「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的主體。他或者還妄想即使沒有第三國承認，他的偽府亦必然可以造起一些糾紛和麻煩來，使若干國家同他的偽政府發生事實上的往來。

至於「局部的和」，他所謂「局部」是怎麼說呢？這就是說，日軍所佔領的南京，亦就是他所能作主出賣的「局部」；再以這個局部作基礎，假借他主子的力量，和我們全國抗戰軍民作對敵，來殘害我們全國不願作亡國奴的每一個同胞；而後妄想由此達到「全面的和」，就是出賣整個的國家以全他主人的大欲。他的打算就是如此。他說他「已不能再有顧慮」了。但我要問我們同胞，我們難道對於這種萬惡不赦寄生敵體上的漢奸還有什麼顧慮呢？我們真不屑措意他這種偽組織，更不值注意他將怎麼樣「斬至于全面的和」。我們只認定這種漢奸敗類任憑僭竊着什麼名義，終不過是日本的一個奴隸。奴隸是沒有獨立的人格。我們現在一心抗戰，戰到消滅了他的主子敵國軍閥為止。他的主子消滅了，寄生體的奴隸，豈不也就完了。不過中國歷史上又多添一個秦檜劉豫張邦昌的後身，被後人痛憤而已。

第二：中國的民族意識和華夏大義，總是每逢有漢奸國賊出現之時，更是砥礪發揚之會，我相信我們全國軍民忠義激烈的奮鬥，必然隨着這個漢奸賣國行爲的具體化而更見堅強更見精勇，更見普遍。至于敵國以後怎麼樣，我們也大略可以推測。我猜想敵閥以後的行動，

不外兩條路：一條路是一面捧出漢奸，一面「悉索敵賦」的把他僅餘可調的兵力調了出來，繼續加緊向我們進攻，以便他們軍部可以向議會要索軍費，同時可以搪塞他民間的不滿和責備。第二條可能走的路，是他自己覺得實力已枯竭，如再調其他兵力，連到他國內都要發生變故。一等到漢奸登場以後，他便借此名義宣告他的「事變結束」，祇把軍隊放在佔領區內，既不敢再向前進攻，亦不向後撤退，藉此安慰他國內反戰厭戰的情緒，以期由此稍紓喘息，而後扶植漢奸來「以華制華」。但是這兩條路，分明是敵國死路。先從第二條路來說：老實講，如果他想藉此結束，想藉此稍息，決沒有這樣便宜的事。日軍一天不整個撤退，我們的戰鬥是一天也不中止的。他要退守，難道我們就不會反攻嗎？他想用全力鞏固佔領區，我們不會乘機收復失地嗎？再從第一條路來說，那就是把他在國內國外所僅餘可調的五個師團抽調出來加緊進攻。這個在我們本是時時準備着的，而且必有十分把握的。全國同胞要知道自從去年底桂南粵北戰事至今一個半月來，他屢次抽調增援，屢次喪兵折將，我們已測驗過他號稱最精銳的第五師團和近衛師團的力量了。我今天可以明白的說，在二年以前，敵人妄想我們中國在華北對他不戰而屈；到三年以後的今天，我們就要使日本軍閥在華南戰場上不戰而死，乃至不戰而敗。敵軍現在軍紀的頹敗，戰鬥精神的低落，都出乎我們意料之外；他現在所憑藉着，不過是他比較優勢的武器。但武器是要有戰鬥精神的部隊來使用的。敵國現在國內經濟危機日深；外交徬徨無措，毫無出路；厭戰反戰的空氣瀰漫全國：這種動盪不安的因